

证券代码：600577
债券代码：110074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公告编号：2022-026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60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131人，其中5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0年度收入总额为187,578.7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3,126.3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73,610.92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74家上市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

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5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勇，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精达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铜陵有色、众源新材、天华超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汪健，200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精达股份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汉马科技、金宏气体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熊明峰，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皖新传媒、中鼎股份、淮北矿业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刘勇、签字注册会计师汪健、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熊明峰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为 129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增长 3.20%，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增加，审计主体增加。

本期内控审计费用为 22 万元，较上期审计费用增长 10.00%，原因是公司业务规模增加，审计主体增加。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要求，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够严格执行制定的审计计划，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的职业准则，独立并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工作。因此建议董事会提请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具备执业资质的审计机构,具有较多的专业人员和较强的审计能力,在日常对公司的审计工作中,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拥有高素质的业务团队,从聘任以来一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确保公司审计的独立性,准确性,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

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容诚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